



# V.S.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2)

### 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 緒言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中之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載於本集團本年度之財務報表草擬本的數字比較，有關數字相符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在此方面的工作乃有限度，及並不構成一項核數、審閱或其他保證，因此核數師對本公佈並不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226,909	1,021,218
銷售成本		(1,040,196)	(882,222)
		<b>186,713</b>	138,996
其他虧損淨額	3	(8,995)	(470)
銷售費用		(26,147)	(19,631)
管理費用		(73,893)	(73,717)
經營溢利		<b>77,678</b>	45,178
財務費用	4(a)	(45,611)	(39,961)
非經營性開支		(318)	(1,17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296)	—
除稅前正常業務溢利	4	<b>28,453</b>	4,042
所得稅	5	(3,342)	(2,901)
除稅後正常業務溢利		<b>25,111</b>	1,141
少數股東權益		(1,349)	(722)
股東應佔溢利		<b>23,762</b>	419

本年度股息：			
結算日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	6(a)	<u>6,560</u>	<u>4,100</u>
每股盈利	7		
基本		<u>2.90港仙</u>	<u>0.05港仙</u>
攤薄		<u>2.90港仙</u>	<u>0.05港仙</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五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856,379	870,904
在建工程		21,491	17,300
商譽		2,172	2,446
聯營公司權益		9,528	—
銀行存款		—	67,096
		<u>889,570</u>	<u>957,74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0,812	162,2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260,176	250,440
銀行存款		156,703	68,5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631	104,416
		<u>707,322</u>	<u>585,57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302,683	329,252
銀行貸款及透支		501,881	337,552
融資租賃承擔之即期部份		12,063	16,861
自一名主要股東貸款		4,892	4,892
所得稅		82	170
		<u>821,601</u>	<u>688,727</u>
<b>流動負債淨值</b>		<u>(114,279)</u>	<u>(103,148)</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775,291</u>	<u>854,598</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之非即期部分		277,005	371,828
融資租賃承擔之非即期部份		8,629	24,535
自一名主要股東貸款		29,348	34,240
其他應付款		—	14,9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244	16,643
		<u>334,226</u>	<u>462,201</u>

少數股東權益	5,513	4,164
資產淨值	<u>435,552</u>	<u>388,23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1,000	41,000
儲備	<u>394,552</u>	<u>347,233</u>
	<u>435,552</u>	<u>388,233</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相關披露條文。

## 2.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是根據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區呈示。為更切合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決策，業務分部資料被選定為主要報告形式。

###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塑膠注塑成型	：	製造及銷售塑膠注塑成型產品及零件
裝配電子產品	：	裝配及銷售電子產品，包括裝配電子產品之加工費
模具設計及製模	：	製造及銷售塑膠注塑模具

	塑膠注塑成型		裝配電子產品		模具設計及製模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營業額	<u>1,005,676</u>	<u>731,046</u>	<u>161,069</u>	<u>224,956</u>	<u>60,164</u>	<u>65,216</u>	<u>1,226,909</u>	<u>1,021,218</u>
分部業績	117,565	84,220	12,830	11,758	15,880	10,297	146,275	106,275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開支							(68,597)	(61,097)
經營溢利							77,678	45,178
財務費用							(45,611)	(39,961)
非經營性開支							(318)	(1,17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296)	—
所得稅							(3,342)	(2,901)
少數股東權益							(1,349)	(722)
股東應佔溢利							<u>23,762</u>	<u>419</u>
年度折舊	47,546	41,608	13,246	13,106	8,910	7,136	69,702	61,850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11,284	9,423
							<u>80,986</u>	<u>71,273</u>
重大非現金項目 (折舊及攤銷除外)	3,173	(225)	474	4,955	105	(171)	3,752	4,559
未分配開支							616	—
							<u>4,368</u>	<u>4,559</u>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於六個(二零零四年：六個)主要經濟地區從事業務。

於呈列按地區劃分的資料時，分部收入是以客戶的所在地區呈列。

從外界客戶所得營業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台灣及香港除外)	766,483	621,400
香港	297,699	297,661
東南亞	58,361	53,642
北亞	46,143	43,561
歐洲	32,565	238
美國	24,763	1,273
其他地區	895	3,443
	<u>1,226,909</u>	<u>1,021,218</u>

3.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淨額*	14,364	3,262
利息收入	(3,048)	(2,792)
管理費	(467)	—
租金收入	(1,854)	—
	<u>8,995</u>	<u>470</u>

\* 計入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淨額包括因本集團於年內重置其若干業務而產生的出售固定資產虧損17,02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274,000港元)。

4. 除稅前正常業務溢利

除稅前正常業務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a)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35,978	25,438
須於五年後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830	5,434
其他貸款利息	1,905	2,045
貼現票據費用	885	551
融資租賃承擔的財務費用	1,731	1,661
	<u>41,329</u>	<u>35,129</u>
借款成本總額	41,329	35,129
減：資本化為在建工程之借款成本*	(998)	(1,083)
	<u>40,331</u>	<u>34,046</u>
兌換虧損	3,132	3,368
其他費用	2,148	2,547
	<u>45,611</u>	<u>39,961</u>

\* 借款成本乃按本集團年利率5.12%之平均借款成本(二零零四年：4.78%)資本化為在建工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1,040,196	882,222
折舊		
— 自置資產	76,298	65,180
— 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	4,414	5,819
經營租賃費用		
— 廠房及宿舍租金	9,916	14,562
商譽攤銷	274	274
業務重置成本*	17,342	4,449

\* 本集團於年內重置若干業務。有關重置的成本合共17,34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449,000港元)，當中17,02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274,000港元)是因出售若干固定資產的虧損所致，而31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175,000港元)是因提早終止租賃而支付之賠償所致，並已分別記錄於「其他虧損淨額」及「非經營性開支」。

## 5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中國		
本年度稅項	4,082	3,225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740)	(324)
	3,342	2,901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課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

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所賺取的應課稅收入須繳納中國所得稅。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為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因此獲得若干稅務寬免。據此，自首個獲利年度起獲豁免兩年的中國所得稅，並於往後三年享有中國所得稅稅款減半的優惠，其後則以15%的稅率按該等附屬公司的溢利繳納中國所得稅。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乃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的第五個獲利年度。該等附屬公司乃按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7.5%的稅率計算中國所得稅準備。本公司於中國其他的附屬公司可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豁免應納所得稅或因持續虧損(就稅務而言)而毋須繳納稅款。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已與若干獨立第三方(「供應者」)就中國深圳若干生產設施訂立加工協議。根據有關加工協議，各供應者就本集團於中國深圳有關的生產設施承擔中國稅項。

## 6. 股息

### (a) 本年度股息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0.8港仙 (二零零四年：0.5港仙)	6,560	4,100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尚未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 (b)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 的末期股息每股0.5港仙(二零零四年：0.5港仙)	4,100	4,100

## 7.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股東應佔溢利23,76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 419,000港元)及本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820,000,000股(二零零四年: 820,000,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23,76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 419,000港元)及就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下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820,107,903股(二零零四年: 820,000,000股)計算。

### (c) 對賬

	二零零五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四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視作為不計價款發行的普通股	820,000,000 107,903	820,000,000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20,107,903</u>	<u>820,000,000</u>

##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零五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	212,973	180,115
應收票據	10,422	34,973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按金	36,781	35,352
	<u>260,176</u>	<u>250,440</u>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三十日至一百二十日。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十日內	121,433	91,506
三十日以上惟不超過九十日	81,271	86,580
九十日以上惟不超過一年	20,691	37,002
	<u>223,395</u>	<u>215,088</u>

##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零五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87,344	145,618
應付票據	20,883	29,24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4,456	154,387
	<u>302,683</u>	<u>329,252</u>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期可於一年內償還。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須於三十日內或要求時償還	150,342	109,904
須於三十日後惟不超過九十日償還	38,339	48,787
須於九十日後惟不超過一百八十日償還	19,546	16,174
	<u>208,227</u>	<u>174,865</u>

#### 10. 比較數字

為能以更佳方式呈列本集團業績及資產，在分部報告、銀行存款的呈列及非經營性開支的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歸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11. 最近頒佈之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本集團並無提早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帶來的影響，惟尚未能報告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營運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管理層討論與業績分析

### 總覽

本集團之主要重組方案經已完成，並於回顧期內開始為本集團帶來更佳的業績。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錄得營業額1,226,91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021,220,000港元），增長達20.14%。本集團核心業務（塑膠注塑成型及模具業務）仍為本集團之主要銷售貢獻來源。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毛利率大幅改善，由13.61%增加至15.22%。經計入本集團於年內重置若干業務所致之出售固定資產虧損17,020,000港元後，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23,76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逾55倍。

### 業務及財務回顧

#### 本集團業務營業額及毛利

##### 一 塑膠注塑成型業務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塑膠注塑成型業務之銷售額飆升至1,005,680,000港元，較上一個回顧財政年度之731,050,000港元，增長37.57%。該業務佔本集團整體營業額由71.59%大幅躍升至81.97%，有關升幅主要由於珠海業務於回顧期內產生659,68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97,700,000港元）銷售額所致。

塑膠注塑成型分部同樣錄得可觀的業績，由上一財政年度的84,220,000港元增加至回顧年度的117,570,000港元。有關改善主要有賴於管理層致力為青島及深圳的業務進行重組所作出的努力。本集團已更有效調度內部資源及提高生產設備的使用率，這一切有助於提高本集團的生產效益。儘管原材料價格持續高企，本集團因能成功把大部分增加的成本轉嫁至客戶，此分部業績並未受此因素重大影響。此等努力令本分部業務於本回顧財政年度得以顯著改善。

##### 一 裝配電子產品業務

裝配電子產品業務之營業額較上一財政年度下跌28.40%，自二零零三年起持續三年下跌，主要原因是一個主要客戶群減少訂單所致。本集團已在努力尋找新客戶，以填補因此而帶來之銷售損失。

然而，以精密貼面安裝技術生產電子產品印刷線路板及相關產品之加工費於回顧年度內加工費達40,310,000港元，上個財政年度為30,230,000港元。

儘管此分部業務之營業額於本財政年度下跌，其邊際利潤由上年的5.23%提升至7.97%。主要由於具備較高利潤的印刷線路板加工（當中並不包括任何材料成本）於本分部業務之總營業額比重由13.44%增加至25.03%所致。

#### 一 模具設計及製模業務

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模具設計及製模業務的營業額稍微下跌7.76%，至60,16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5,220,000港元）。儘管銷售額下跌，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已建立更穩定更擴大的顧客群，相信能於未來為本集團帶來更多銷售訂單。

模具設計及製模業務大體已於珠海完成整合，所有相關資源已集中並於本集團內作更好的調配。因此，儘管營業額下跌，此分部業績仍由10,300,000港元攀升至15,880,000港元。

####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重大的其他虧損淨額9,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70,000港元）。導致出現該虧損淨額主要由於在回顧期內將若干業務轉移至珠海後關閉於深圳一家廠房，而出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虧損達17,020,000港元。管理層估計由於重置工作已經全部於本年度內完成，故應無再因此而產生之重大開支。

#### 銷售及管理費用

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之總銷售及管理費用為100,04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93,350,000港元增加7.17%，主要由於銷售費用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增加6,520,000港元所致。銷售開支佔營業額比率由上一個財政年度1.92%，上升10.94%至2.13%，此主要由於提高呆賬撥備並購入出口信用保險以作未來壞賬之防範措施所致。

#### 財務費用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為45,61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9,96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上升14.14%。這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取得額外銀行貸款及利率普遍提升所致。

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費用包括3,130,000港元之兌換淨虧損，上一個財政年度則為3,370,000港元。兩個財政年度之兌換淨虧損皆由於結算以日圓對港元單位定值的機器及設備所致。

#### 非經營性開支

本集團於回顧財政年度內之非經營性開支為320,000港元。此開支為因提前結束租約而支付予深圳一家廠房之業主的賠償。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本集團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成立了兩家聯營公司，分別為和宏住商威士茂納米科技（珠海）有限公司（「WakoVS Zhuhai」）及和宏住商威士茂納米科技（香港）有限公司（「WakoVS HK」）。

自聯營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成立以來，本集團錄得應佔聯營公司虧損3,300,000港元。此虧損主要由於WakoVS Zhuhai（一家透過噴漆技術製造及銷售塑膠零部件之公司）仍未取得穩定的銷售訂單。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WakoVS Zhuhai 著重於整頓其生產過程及人手，同時以生產模擬樣板建立潛在客戶。就WakoVS HK而言，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於回顧期內產生的開支甚少。

#### 未來展望

本集團已完成的重組及精簡架構工作，預期將為來年持續帶動業務增長並促進營運效益。如無不可預料之情況，本集團預期銷售及盈利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錄得增長。

於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方面，本集團將著重加強並均衡顧客群。雖然本集團已建立若干提供穩定銷售訂單的核心客戶，但本集團仍會持續建立更具潛力的客戶並進一步擴張顧客網絡，從而避免因單一客戶變動而遭受任何業務打擊。基於裝配及模具設計及製模業務仍有龐大的擴展空間，本集團亦會致力鞏固這兩個業務之顧客群。此等策略成效需時，但本集團相信堅穩之管理層隊伍及於塑膠注塑成型及裝配業務的豐富經驗將有助本集團克服任何難關。

此外，本集團預期中國勞工成本上升，會帶來短期毛利率的緊縮。不穩定之石油價格將會是本集團另一個關注重點，因此，董事將密切注視塑膠原料價格之走勢以確保能及時將之轉嫁。儘管面對未來挑戰，管理層有信心藉著有效控制成本、嚴謹控制人手、改善存貨管理，將可吸納高營運成本造成之影響及維持本集團毛利率於穩定水平。

本集團現時產能足以配合預期之市場需求，因此本集團將在來年採納一個更審慎的資本投資政策。隨著該項政策的實行，本集團估計通過預期的經營現金流量，其負債水平將減少至較為合理的水平。

於下一個財政年度，董事會對業務仍然樂觀並相信本集團已作好準備面對嚴峻的市場情況。董事會將繼續專注（尤其是於珠海）發展本集團成為一站式的服務供應商。整體而言，各董事對本集團下一個財政年度取得更佳的業績抱持樂觀的態度。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香港與中國之銀行所提供之銀行貸款支持業務運作。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顯著改善，錄得187,32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75,17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為正數8,790,000港元，上一個財政年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淨額為96,3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266,33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40,030,000港元），當中154,78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77,12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擔保。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中，約80.77%及15.54%分別以美元及人民幣結算，其他則以港元結算。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總額為833,82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789,910,000港元），其中包括一項34,240,000港元之主要股東貸款（二零零四年：39,130,000港元）。本集團借貸之償還期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七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四年 七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償還期				
一年內	518.84	62.22	359.30	45.49
一年後但兩年內	132.07	15.84	140.36	17.77
兩年後但五年內	173.13	20.76	261.16	33.06
五年後	9.78	1.18	29.09	3.68
借貸總額	833.82	100.00	789.91	100.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266.33)		(240.03)	
借貸淨額	567.49		549.88	

增加之借貸淨額主要應用於支付大部份於往年發生的資本開支，預期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下減少，此乃由於本集團已於近年減低其資本開支及承擔。利率介乎每年2.71%至5.93%之間。借貸中約40.29%、48.27%及11.44%分別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結算。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計息借貸淨額／本集團資產總值）為35.54%（二零零四年：35.63%）。儘管借貸淨額上升17,610,000港元，但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溢利水平上升導致負債比率輕微下跌。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計息借貸淨額佔股東權益從141.64%改善至130.29%。

雖然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達114,280,000港元，董事有信心本集團將可從營運中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於未來12個月繼續有足夠資金可供動用。因此，各董事認為本集團會改善其財務狀況，並有足夠的財政資源以滿足其現有承擔及持續營運之資金之需求。

## 股本結構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股東資金為435,55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88,230,000港元）。本集團的資產總值（主要包括固定資產）增加53,560,000港元，達1,596,890,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其已動用之貸款及貿易融資安排作出抵押之若干資產賬面總值為679,12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29,900,000港元）。

## 股息政策

董事建議派付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5港元每一「股」）0.8港仙（二零零四年：0.5港仙）。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末期股息之權益，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

## 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及經營租賃承擔分別為28,550,000港元及31,27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分別為20,700,000港元及187,820,000港元）。

另外，本集團之投資承擔為66,56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6,730,000港元），乃對中國一家附屬公司在二零零五年內所須投入之資本貢獻。本集團現正考慮多項或會令投資承擔減少之方案。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為已貼現之有追索權之銀行票據，總金額為30,22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4,710,000港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包括收入、採購及借貸，均以美元及人民幣結算。儘管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底人民幣兌美元匯率升值或導致未來因人民幣匯率波動帶來若干財務影響，但有關影響現時仍為初步及並不重大。儘管如此，董事將不時密切監視人民幣波動及於必要時採取合適的行動對沖外匯風險。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8,141名員工（二零零四年：5,846名），此外，1,019名（二零零四年：1,381名）人員乃按加工協議由供應商聘用。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於回顧財政年度中，本集團之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但包括支付予按與若干供應商簽訂之加工協議下聘用的員工薪金）約為125,48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98,720,000港元）。本集團之酬金符合現時適用之市場慣例，並按個別員工之表現及經驗獎勵員工。由於董事視人力資源為本集團最重要之資產及未來發展之主要動力，除了薪酬政策，本集團亦不斷致力改善員工之生活水平及素質，以吸納及保留具素質之員工。

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的員工履行公積金計劃，並依照中國相關規則及規定為中國的員工參與政府的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日有條件採納該購股權計劃，作為獎賞及鼓勵對本集團業務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授予員工及董事可認購48,988,000股的購股權。購股權的行使期限為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起計兩年並受歸屬條款的規限如下：

獲授購股權日期	歸屬日期	購股權歸屬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25%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六年四月九日	50%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至 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75%
	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	100%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日根據當時之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列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進行重組。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內部監控系統及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代彪先生、張鈞鴻先生及陳蔚州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報表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以及適用法律、守則及規則之規定亦已作出充份的披露。

### 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

除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以特定年期委任外，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或曾經並無遵守緊接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14之適用要求。

### 感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管理層對客戶、供應商、商業夥伴及股東於本年度內持續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深表感謝。本人亦藉此機會對員工之熱忱及努力，致以衷心謝意。我們將竭盡所能發展業務，為股東賺取更佳的回報。

於本公佈日，所有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馬金龍先生  
顏森炎先生  
顏秀貞女士  
張沛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代彪先生  
張鈞鴻先生  
陳薪州先生

非執行董事：  
顏重城先生

承董事會命  
威誠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金龍

中國，珠海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